

## 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 間：民國 106 年 5 月 24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地 點：文學院會議室

出席者：陳弱水、徐富昌、邱錦榮、葉德蘭（請假）、林瑋嬪、李隆獻、曾麗玲、楊肅猷、李賢中、林奇秀、范淑文、紀蔚然、施靜菲（請假）、馮怡蓁、楊建章、黃美娥、宋麗梅（請假）、葉國良、張蓓蓓（請假）、鄭毓瑜、張淑英（請假）、李欣穎、吳雅鳳、甘懷真、周婉窈、苑舉正、童元昭（請假）、黃慕萱、朱秋而、林鶴宜（請假）、盧慧紋、江文瑜（請假）、沈 冬、蘇碩斌（請假）、竺靜華、呂怡燕、陳 照、夏念鄉、林品萱

列席者：蔡莉芬、陳貽寶、潘淑均、蕭鈞憶

主 席：陳院長弱水

記錄：陳貽寶

### 壹、報告事項

#### 一、陳院長報告

- （一）原訂 6 月 7 日院務會議取消，並於同時間改開主管會議。
- （二）廢除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各系所暫未聘用之教師缺額在院內流用辦法。
- （三）本院中文系陳昭瑛教授、藝史所謝明良特聘教授榮獲科技部 105 年度傑出研究獎。
- （四）106 年 2 月退休教師：藝史所陳葆真教授；8 月退休教師：外文系姜台芬教授、唐格理教授，哲學系林火旺教授、彭孟堯教授，日文系辻本雅史教授、陳明姿教授。
- （五）本院歷史學系黃庭碩、歷史學系丘文豪、人類學系甘聿群、人類學系蔡欣維、人類學系龔子涵、人類學系莊家立、人類學系尤尊毅、圖書資訊學系黃勻及臺灣文學所林莊周等 9 位同學獲 105 學年度文學院學生利他獎
- （六）「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細則」，業經 106 年 4 月 11 日第 2944 次行政會議通過。
- （七）「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校長遴選委員會『教研人員代表候選人』及『校友代表或社會公正人士候選人』提名及選舉辦法」，業經 106 年 5 月 9 日第 2948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二、各系所及單位主管報告：影印 1 份本院供參，另 E-mail 各單位委員。

## 貳、討論事項

一、檢具「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細則」修正草案(附件 1)，提請討論。(院長提)

說明：本案修正重點為第五條第三點修正執行經核定之專題研究計畫之單位為科技部。

決議：通過，提行政會議討論。

二、檢具「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文學院與荷蘭萊頓大學海牙學院學術交流備忘錄」、「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文學院與荷蘭萊頓大學海牙學院交換學生計畫協議書」英文草案(附件 2)，提請討論。(院長提)

說明：2017年1月本院接獲社科學院電子郵件轉知萊頓大學海牙學院之合作意願，又海牙學院欲與社科學院續約，同時增列與本院之合作。

決議：通過，提行政會議討論。

三、檢具「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與日本東北大學大學院文學研究科跨國雙聯學位備忘錄」中、日文草案各一份(附件 3)，提請討論。(院長提)

說明：案經 104 年 6 月 24 日日本東北大學雙學位事宜協商會議決議辦理。

決議：修正通過，提行政會議討論。

四、檢具「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與早稻田大學文學學術院學術交流合作協議書」中、日文草案各一份(附件 4)，提請討論。(中文系提)

說明：案經中文系 106 年 5 月 17 日 105 學年度第 4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提行政會議報告。

五、檢具「劉翔飛教授紀念獎學金設置要點」修正草案(附件 5)，提請討論。(中文系提)

說明：案經中文系 106 年 5 月 17 日 105 學年度第 4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提行政會議報告。

六、檢具「國立臺灣大學學士班德語語言與文化跨域專長設置計畫書」、「國立臺灣大學學士班德語語言與文化跨域專長設置辦法」草案(附件 6)，提請討論。(外文系提)

說明：

一、國立臺灣大學學士班跨域專長實施要點(附件 7)第二點：各學院擬開設跨域專長，應提具申請書及計畫書，並協定一教學單位為主辦單位，經主辦單位所屬學院院務會議、教務處審查通過，提送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二、案經外文系 106 年 3 月 29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決議：修正通過，提教務處審查。

七、檢具「國立臺灣大學學士班西班牙語言與文化跨域專長設置計畫書」、「國立臺灣大學學士班西班牙語言與文化跨域專長設置辦法」草案(附件 8)，提請討論。(外文系提)

說明：

- 一、國立臺灣大學學士班跨域專長實施要點第二點：各學院擬開設跨域專長，應提具申請書及計畫書，並協定一教學單位為主辦單位，經主辦單位所屬學院院務會議、教務處審查通過，提送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 二、案經外文系 106 年 3 月 29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決議：修正通過，提教務處審查。

八、檢具「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哲學系主任選任辦法」修正草案(附件 9)，提請討論。(哲學系提)

說明：案經哲學系 106 年 4 月 17 日 105 學年度第 3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修正通過。

九、圖書資訊學系申請全體專任教授、專任副教授及專任助理教授減免授課時數 1 小時，提請審議。(圖資系提)

說明：

- 一、依本校專任教師授課時數減免要點及 106 年 5 月 3 日院課程委員會決議辦理。
- 二、該要點第 3 點規定：「申請減授時數以院、系、科、所、學位學程等教學單位為申請單位，申請案經系(科、所、學位學程)級課程委員會、系科所務會議及院級課程委員會與院務會議通過後，於每年 6 月底及 12 月底前送至教務處，經提行政會議討論通過後實施。」

決議：通過，送教務處。

參、臨時動議：無

肆、會議紀錄經主席宣讀，與會代表確認。

伍、散會(15：50)

